

### 一、 嘀嗒出行 (2559.HK) 招股详情

名称及代码	嘀嗒出行 (2559.HK)
保荐人	中金公司、海通国际、NOMURA
上市日期	2024 年 06 月 28 日(星期五)
招股价格	5.00-7.00 港元
集资额	1.47 亿港元(按发售价中位数每股 6.00 港元计算, 扣除包销佣金费用等)
每手股数	500 股
入场费	3,535.30 港元
招股日期	2024 年 06 月 20 日-06 月 26 日
国元国际认购截止日期	2024 年 06 月 25 日
招股总数	3,909 万股
国际配售	3,518 万股 (可予重新分配), 约占 90%
公开发售	390 万股 (可予重新分配), 约占 10%

#### 申购建议:

嘀嗒出行是中国一家提供顺风车平台及智慧出租车服务的技术驱动平台,旨在创造更多交通运力,同时减少对环境的影响。公司通过顺风车平台使顺风车大众化,让私家车车主可藉其未获充分使用的汽车运力与乘客分担交通成本,并在低密度市区或公共交通服务不足的城际交通场景中提供出行替代方式。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报告,按 2023 年交易总额及顺风车搭乘次数计,嘀嗒出行经营中国第二大的顺风车平台,其顺风车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86 亿元以及 1.3 亿次的顺风车搭乘次数,按交易总额计的市场份额为 31.8%。公司在中国 366 个城市提供基于 App 的顺风车平台服务,拥有约 1560 万名认证私家车车主,其中 32.0% 为 2023 年活跃认证私家车车主。公司主要通过向在公司平台提供顺风车搭乘服务的私家车车主收取服务费产生收入,其次是向出租车司机收取服务费。公司亦从广告及其他服务产生收入。于 2021 年、2022 年及 2023 年,公司分别录得收入 7.8 亿元、5.7 亿元及 8.2 亿元。经调整利润净额分别为 2.4 亿元、0.84 亿元及 2.3 亿元。公司上市后市值约为 70 亿港币,招股价对应 2023 年 PS 约 7.7 倍, PE 约 27 倍,估值合理。考虑到目前顺风车市场竞争及国家政策导向,因此建议谨慎申购。

#### 研究部

姓名: 李承儒

SFC: BLN914

电话: 0755-21519182

Email: licr@gzq.com.hk

## 二、公司價值分析

表 1：上市公司估值比較

代碼	證券簡稱	總市值(億元)	市盈率PE			市淨率	市銷率
			TTM	24E	25E		
UBER. N	優步	11,477.70	105.7	72.9	32.8	13.3	3.8
3690. HK	美團-W	7,557.40	43.2	25.4	17.4	4.4	2.3
9961. HK	攜程集團-S	2,706.80	22.6	22.9	20.2	1.9	5.2
0780. HK	同程旅行	381.8	22	18.1	14.3	1.9	2.6

數據來源：Wind，國元證券經紀（香港）整理

## 一般聲明

本報告由國元證券經紀（香港）有限公司（簡稱“國元證券經紀（香港）”）制作，國元證券經紀（香港）為國元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本報告中的信息均來源於公司認為可靠的已公開資料，但國元證券經紀（香港）及其關聯機構對這些信息的準確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證。本報告中的信息、意見等均僅供投資者參考之用，不構成對買賣任何證券或其他金融工具的出價或征價或提供任何投資決策，任何時候均不構成對任何人的個人推薦或投資操作性建議。投資者應當對本報告中的信息和意見進行獨立評估，自主審慎做出決策並自行承擔風險。投資者在依據本報告涉及的內容進行任何決策前，應同時考慮各自的投資目的、財務狀況和特定需求，並就相關決策諮詢專業顧問的意見對依據或者使用本報告所造成的一切後果，國元證券經紀（香港）及/或其關聯人員均不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署名分析師與本報告中提及公司無財務權益關係。本報告所載的意見、評估及預測僅為本報告出具日的觀點和判斷。該等意見、評估及預測無需通知即可隨時更改。在不同時期，國元證券經紀（香港）可能會發出與本報告所載意見、評估及預測不一致的研究报告。

本報告署名分析師可能會不時與國元證券經紀（香港）的客戶、銷售交易人員、其他業務人員或在本報告中針對可能對本報告所涉及的標的證券或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價格產生短期影響的催化劑或事件進行交易策略的討論。這種短期影響的分析可能與分析師已發布的關於相關證券或其他金融工具的目標價、評級、估值、預測等觀點相反或不一致，相關的交易所策略不同於且也不影響分析師關於其所研究標的證券或其他金融工具的基本面評級或評分。

國元證券經紀（香港）的銷售人員、交易人員以及其他專業人士可能會依據不同假設和標準、採用不同的分析方法而口頭或書面發表與本報告意見及建議不一致的市場評論和/或交易觀點。國元證券經紀（香港）沒有將此意見及建議向報告所有接收者進行更新的義務。國元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資產管理部門、自營部門以及其他投資業務部門可能獨立做出與本報告中的意見不一致的投資決策。

除非另行說明，本報告中所引用的關於業績的數據代表過往表現。過往的業績表現亦不應作為日後回報的預示。公司不承諾也不保證，任何所預示的回報會得以實現。

分析中所做的預測可能是基於相應的假設。任何假設的變化可能會顯著地影響所預測的回報。

本報告提供給某接收人是基於該接收人被認為有能力獨立評估投資風險並就投資決策能行使獨立判斷。投資的獨立判斷是指，投資決策是投資者自身基於對潛在投資的目標、需求、機會、風險、市場因素及其他投資考慮而獨立做出的。

## 特別聲明

在法律許可的情況下，國元證券經紀（香港）可能與本報告中提及公司正在建立或爭取建立業務關係或服務關係。因此，投資者應當考慮到國元證券經紀（香港）及/或其相關人員可能存在影響本報告觀點客觀性的潛在利益衝突。

本報告的版權僅為國元證券經紀（香港）所有，未經書面許可任何機構和個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轉發、翻版、複製、刊登、發表或引用。

## 分析員聲明

本人具備香港證監會授予的第四類牌照——就證券提供意見。本人以勤勉的職業態度，獨立、客觀地出具本報告。本報告清晰準確地反映了本人的研究觀點。本人不曾因，不因，也將不會因本報告中的具體推薦意見或觀點而直接或間接收到任何形式的補償。